

# 调整监管重心 强化事中事后监管 上交所着力查处重组停复牌及信披违规行为

□本报记者 周松林

近日，上交所连续发布了多份纪律处分决定书，对青鸟华光、上海物贸、柳化股份等8家上市公司及相关责任人予以通报批评或公开谴责。上交所表示，上述公司的纪律处分事项存在一些共性问题，反映了当前上交所调整监管重心，强化事中事后监管的着力方向，对市场各方有较强的警示意义，为今后进一步完善事中事后监管、探索分类监管打下了基础。

据分析，这些共性问题主要表现在三个方面。一是着重查处上市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等事项的停复牌及信息披露违规行为。被实施纪律处分的8家公司中，有4家公司存在停复牌及相关信息披露严重违规情形。比如，昆明机床及控股股东办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事项不审慎，导致公司股票因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时间期满6个月后仍无实质进展并最终终止，严重影响股东的正常交易权利。又比如，武昌鱼实际控制

人在筹划将标的资产重组注入上市公司过程中，未尽审慎判断和调查职责，导致公司股票停牌近13个月后宣告重组终止，严重损害投资者权利。这些公司在长期停牌期间，往往还存在信息披露不及时、不充分，风险提示不到位等违规情节。

去年底以来，上交所先后发布了《关于规范上市公司筹划非公开发行股份停复牌及相关事项的通知》和《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信息披露及停复牌业务指引》，对公司筹划重组等事项的停牌时长、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提出了明确要求。但实践中，公司随意停牌，信息披露不规范的情况时有发生。从上述处分情况看，对上市公司停复牌事项加大事后追责力度，也是为了有效执行相关停复牌规则，保障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二是严肃处理上市公司财务造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董监高对披露年报“不保真”等性质较恶劣的违规行为。比如，青鸟华光2007至

2012年年报中实际控制人披露不真实、通过关联交易非关联化虚增2012年净利润、通过无商业实质的购销交易虚增2012年营业收入，财务信息明显存在虚假记载，上市公司及相关责任人被予以公开谴责。又比如，“ST博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因公开披露称不保证公司2014年年报告以及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拒不履行《证券法》等法律法规明确规定职责，此外还有其他违反忠实、勤勉基本要求的情形，被予以公开谴责。

长期以来，上市公司在年报中通过虚增收入、虚构盈利来规避退市指标，以及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一直是证监监管的重中之重。而董监高拒不履行其信披法定职责，则是受到市场高度关注。通过这一批典型案例的处理，可以及时提醒督促上市公司及相关方守住合规底线，认真履行披露定期报告等法定义务，保证信息披露质量。

三是在处分对象上，从严追究上市公司控

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相关方责任，提升监管有效性。从上述实施纪律处分的案例看，上交所在责任追究主体上，除上市公司及其董监高外，还根据违规事实情况，加大了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处分力度。例如，纪律处分书认定武昌鱼实际控制人对公司重组标的尽职调查不审慎，并对相关信息披露及风险揭示不充分负有责任，被予以通报批评。此外，柳化股份直接控股股东和间接控股股东因屡次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监管红线，情节恶劣，被予以公开谴责。

上交所表示，近年来，上交所不断加大对违规案例的处罚力度，提高了自律监管手段的威慑力，积极维护证券市场“三公”原则。官方网站数据显示，今年以来，上交所共发布纪律处分决定近40份，监管关注决定共70余份。其中，对于市场高度关注的典型案例，及时启动纪律处分程序，加强对违规事实处罚的说理和论证，体现了以信息披露为中心的监管转型思路，为今后进一步完善事中事后监管、探索分类监管打下了基础。

## 天津自贸区外汇管理改革试点实施细则出台

□据新华社电

记者30日从天津自贸试验区管委会了解到，国家外汇管理局天津市分局日前发布《推进中国（天津）自由贸易试验区外汇管理改革试点实施细则》，成为天津自贸区“金改30条”落地后出台的首个实施细则。

据了解，实施细则共有5章18条政策措施，既提出了深化外汇管理改革的创新政策，又包含了加强风险防控的具体措施，重点包含以下五个方面内容：

第一，区内企业（不含金融机构）外汇资金实行意愿结汇，允许区内符合条件的融资租货收取外汇租金；第二，进一步简化经常项目外汇收支手续，在真实、合法交易基础上，区内货物贸易外汇管理分类等级为A类的企业外汇收入无需开立待核查账户；第三，支持发展总部经济和结算中心，放宽跨国公司外汇资金集中运营管理准入条件；第四，支持银行发展人民币与外汇衍生产品服务；第五，加强跨境资金流动风险防控，包括银行建立健全内控制度和外汇局加强监管等。

记者了解到，实施细则18日发布后，目前已有20多家商业银行为企业成功办理了多项创新业务。下一步，国家外汇管理局天津市分局将做好政策落地后的组织实施，并及时总结试验区政策实施效果，积极研究促进投融资汇兑便利化等政策措施，支持试验区实体经济，更好地服务于试验区国家战略。

## 发改委批复 大连轨道交通二期规划

□本报记者 刘丽靓

发改委网站30日消息，近日，发改委批复了大连市城市轨道交通第二期建设规划（2015~2020年）。项目总投资为529.04亿元。

根据规划，2015至2020年，大连市将新建1号线三期工程、4号线、5号线和14号线二期工程，补充2号线和14号线一期工程，总长度170.1公里。到2020年，大连将形成8条运营线路、总长298.6公里的轨道交通网络。

## 工商总局出台 房地产广告发布新规

□据新华社电

30分钟到国贸“买房子送户口”……根据国家工商总局30日公布的《房地产广告发布规定》，从明年2月1日起，含有这类表述的房地产广告将被视为违规。规定明确提出，房地产广告必须真实、合法、科学、准确，不得欺骗、误导消费者。

按照规定，房地产广告中的房源信息应当真实，面积应当表明为建筑面积或者套内建筑面积。房地产广告不得含有升值或者投资回报的承诺；不能以项目到达某一具体参照物的所需时间表示项目位置；不能违反国家有关价格管理的规定。

有些房地产广告故意模糊学校、医院等配套设施的建设情况。规定明确提出，广告中涉及的交通、商业、文化教育设施及其他市政条件等，如在规划或者建设中，应当在广告中注明。

同时，针对有些广告大力宣传的“买房子送户口”等广告语，规定提出，房地产广告中不得含有广告主能够为入住者办理户口、就业、升学等事项的承诺。

## 深交所：积极争取 “深港通”尽快启动

（上接A01版）深化服务广大投资者，提升信息公平对称，完善增值服务，便利股东权利行使。提高培育服务工作渗透度，全面深化辅导培训、研究信息、共享互动和投融资对接。完善培育服务工作覆盖面，建设分布式工作平台，整合创新股本证券、固定收益、并购重组、持续融资以及全链条产品业务推广。倾斜支持实体经济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服务农业产业企业和新型城镇化建设，实施中西部、东北地区以及重点行业专项服务计划。

六是加强自身管理与建设，持续打造深交所核心竞争力，提升战略管理，制定实施发展战略规划，有序推进中长期目标任务。全面落实治理要求，强化理事会和专门委员会职能作用，健全会员大会常态化机制，进一步扩大会员大会决策范围，拓展和提升会员大会作为交易所最高权力机构的职能和地位，建立会员意见收集和反馈长效工作机制，研究将境外机构纳入特别会员范畴，充分发挥会员在交易所规范治理和改革发展过程中的重要作用。从严内部管理，提高工作透明度，重点防控审核监管廉政风险。

夯实人才队伍和信息技术支撑，实现新一代交易系统上线和平稳启用，强化信息技术系统支持，保障各项改革和创新顺利推进。

会议强调，理事会是深交所治理架构中的核心决策机构，各理事单位在信息、技术、人才等方面都具有独特优势，要充分整合共享各方资源，不断适应资本市场监管转型和改革发展的新形势、新要求，围绕深交所发展战略和重大课题开展研究论证，从完善交易所治理架构、优化完善规划设计、加快发展战略多层次资本市场开发，凝聚智慧和共识，支持与推动市场改革创新和开放发展，不断提升深圳证券市场的国内外吸引力，力争成为特色定位突出、具备更强竞争力、最具活力的资本市场平台，努力为“两个一百年”国家发展战略做出更大贡献。

## 万科澄清两项资管计划相互关系

□本报记者 张莉

近期，媒体披露的深交所监管问询函中，提及曾增持万科股权的两项资管计划是否存在一致行动人的情况，引发市场猜测。由于两项资管计划背后存在高管交叉任职、机构背景涉及万科的情况，因而疑为万科管理层通过资管计划杠杠融资增持公司股份，且未履行信息披露职责。

对此，深圳市万科企业股资产管理中心表示，被问及的德赢资管是独立资管计划，企业股中心是资管计划的受益者。不过，对于是否已经回复过上述问询函，万科方面未给出明确回应。

### 两资管计划相互独立

12月28日，有消息称，深交所公司管理部在二级市场交易监控中发现，名为“金鹏资管”和“德赢资管”两项资管计划的委托人背后机构高管与万科管理层有密切联系，发函询问万科公司上述股东之间是否互为一致行动人，并要

求万科公司进行回复。

12月30日晚间，万科发布一份来自深圳市万科企业股资产管理中心（简称“企业股中心”）的回复，以澄清两项资管计划的相互关系。企业股中心表示，市场关注的德赢专项资产管理计划是一个独立的资产管理计划，其管理人是招商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德赢资产管理计划的投资决策权由优先级委托人招商银行和劣后级委托人共同拥有，但招商财富自主行使德赢计划项下股票相关的提案权、表决权，不受委托人的控制。

企业股中心同时表示，深圳市梅沙资产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是德赢资产管理计划名义上的劣后级委托人，实际的委托人和出资人是深圳市万科企业股资产管理中心（简称“企业股中心”）。德赢资产管理计划中劣后级份额相对应的盈利或亏损，企业股中心是唯一的最终享有者或承受者。

背景资料显示，企业股中心是2011年在深圳工商局注册成立的以公益为企业法

人，其资产及收益最终全部用于公益事业。企业股中心是独立法人，并非万科下属机构。根据企业股中心章程规定，除公益、救助行为受益人之外，没有任何组织或者个人能从企业股中心的资产或收益中获得利益。

“金鹏资管计划的委托人及受益人是盈安财务，盈安是万科合伙人集体持股的，公告最近的增持是今年1月28日；而德赢资管计划实际和万科并没有关系，属于独立的法人机构，企业股中心是德赢资管的受益者和主体，两个资管计划需要区分开的。”万科相关负责人表示。

### 市场传言不断

从“宝万之争”开始，针对双方各自的市场传言和澄清声明陆续不断，也令背后的关系日益复杂。分析人士称，在最终的结果没有确定之前，无论是万科管理层采取的应对措施，还是宝能系以及其他资金方继续增持万科股权的动作，都会将让这场股权争夺持续升温。

以上述问询函为例，尽管是由相关媒体曝

出深交所对万科的问询函，询问上述资管计划的关联关系及披露责任，但据中国证券报记者在深交所官网检索却未能查询到该函件。深交所相关人士表示，一般会将上市公司问询函公布，但有时也只公开部分，“目前万科事件相对敏感，很多业务不便回应”。而针对回复函内容，万科方面人士称，并不清楚回复函内容，媒体报道并没有得到公司确认，上述企业股中心回复已经足以澄清疑点。

此外，宝能和万科双双都面临各方消息的不断猜测。就在29日万科披露重大资产重组进展之后，有媒体消息称，万科与宝能系、安邦三方召开和谈会，三方基本达成和局，安邦未来将有可能受让宝能系股份成为万科大股东。对此，万科发布澄清公告称，公司从未参与传闻所述会议，对传闻所述内容亦不知情，该传闻不属实。而针对宝能系方面的市场消息称，“有银行暂停销售前海人寿的部分保险产品”，对此，前海人寿相关负责人表示，前海人寿的保险产品销售一切正常，对上述消息予以否认。

## 9月末我国外债余额97318亿元

□本报记者 任晓

国家外汇管理局30日公布的数据显示，截至2015年9月末，我国全口径外债余额为97318亿元人民币（等值15298亿美元），不包括香港特区、澳门特区和台湾地区对外负债，下同）。

从期限结构看，中长期外债余额为32207亿元人民币（等值5063亿美元），占33%；短期外债余额为65111亿元人民币（等值10235亿美元），占67%。短期外债余额中，与贸易有关的信货占49%。

从机构部门看，广义政府债务余额为6665亿元人民币（等值1048亿美元），占7%；中央银行债务余额为2599亿元人民币（等值409亿美元），占3%；银行债务余额为44758亿元人民币（等值7035亿美元），占46%；其他部门债务余额为30239亿元人民币（等值4754亿美元），占31%；直接投资：公司间贷款债务余额为13057亿元人民币（等值2052亿美元），占13%。

从债务工具看，贷款余额为24367亿元人民币（等值3830亿美元），占25%；贸易信贷与预付款余额为18111亿元人民币（等值2847亿美元），占19%；货币与存款余额为24687亿元人民币（等值3881亿美元），占25%；债务证券余额为15474亿元人民币（等值2432亿美元），占16%；特别提款权（SDR）分配为624亿元人民币（等值98亿美元），占1%；直接投资：公司间贷款余额为13057亿元人民币（等值2052亿美元），占13%；其他债务负债余额为998亿元人民币

（等值158亿美元），占1%。

从币种结构看，本币外债余额为46161亿元人民币（等值7256亿美元），占47%；外币外债余额（含SDR分配）为51157亿元人民币（等值8042亿美元），占53%。在外币登记外债余额中，美元债务占80%，日元债务占4%，欧元债务占7%。

外汇局有关负责人表示，截至2015年9月末，我国全口径外债余额为等值15298亿美元，当前影响我国外债规模变动的因素主要包括以下几个方面：一是境内市场主体积极偿还贸易融资项下债务款项，规避汇率风险。9月末，银行贸易融资余额（即海外代付、远期信用证）较6月末减少314亿美元。二是境内市场主体通过财务运作优

化本币外债资产负债结构。9月末，人民币外债余额较6月末下降981亿美元。三是因三季度美元加息预期升温，部分境外金融机构和非居民存款配置调整。9月末，我国金融机构被动吸收的境外同业存款和非居民存款较6月末减少703亿美元。

总体来看，外债规模的下降，说明我国对外偿付风险减小。未来随着人民币汇率弹性的不断增强、资本项目可兑换的深入推展，以及国际市场利率汇率的变动，我国全口径外债规模的短期波动可能成为新常态。外汇局将继续加强事中事后监测分析，积极构建宏观审慎管理框架下的外债和资本流动管理体系，完善应对政策储备和应急预案，防范异常跨境资金流动风险。

## 三季度我国储备资产减少10046亿元

□本报记者 任晓

国家外汇管理局30日发布的数据显示，2015年三季度，我国经常账户顺差3773亿元人民币，资本和金融账户顺差715亿元人民币。其中，非储备性质的金融账户逆差9330亿元人民币，储备资产减少10046亿元人民币。

2015年前三季度，我国经常账户顺差12881亿元人民币，资本和金融账户逆差2866亿元人民币，其中，非储备性质的金融账户逆差17052亿元人民币，储备资产减少14169亿元人民币。

按美元计价，2015年三季度，我国经常账户

顺差603亿美元，其中，货物贸易顺差1599亿美元，服务贸易逆差663亿美元，初次收入逆差275亿美元，二次收入逆差59亿美元。资本和金融账户逆差114亿美元，其中，资本账户逆差0.2亿美元，非储备性质的金融账户逆差1491亿美元，储备资产减少1605亿美元。

按美元计价，前三季度经常账户顺差2089亿美元，其中，货物贸易顺差4165亿美元，服务贸易逆差1607亿美元，初次收入逆差379亿美元，二次收入逆差90亿美元。资本和金融账户逆差470亿美元，其中，资本账户逆差3亿美元，非储备性质的金融账户逆差2750亿美元，储备资产减少2277亿美元。

## 中期协：创新投教方式 营造公平环境

□本报记者 王小伟

自中国证监会“公平在身边”专项活动安排以来，中国期货业协会紧密结合期货行业实际，制定并向行业发布了《“公平在身边”投资者保护专项活动工作方案》，利用互联网新媒体技术，开展投资者适当性制度建设、视频培训等系列投资者教育和保护活动，创新了投教投保方式，积累了经验，营造了更加公平的期货市场环境。

### 引导支持投资者依程序行权

中期协十分重视做好投资者日常投诉咨询和纠纷调解工作，2015年以来，通过加强规则制定、组织架构、队伍建设、协作机制等建设，确立了投诉咨询和纠纷调解“统筹规划、整体推进”的思路，在机制建成后的具体工作中，通过积极发挥投诉平台、投诉热线和纠纷调解委员会作用，有效推进调解工作开展。

截至8月底，中期协共处理投资者咨询投诉797起（网站、来电、来访），回复12386热线问题

9件。受市场行情走势剧烈波动影响，6月和7月期间，中期协受理的网上投诉平台和电话咨询投诉数量较多（7月份投诉咨询34起），相关部门认真细致做好投诉解释、协调和反馈，向投资者解释交易规则和合同约定，引导和支持投资者依法依程序行权，维护市场的稳定发展。

同时，中期协加大防非打非宣传力度，起草《期货经营机构协助打击非法期货工作指引》，启动期货涉非信息监测系统建设。利用微信平台，设置“火眼辨非法”栏目，通过中期协官方微博平台进行宣传推广。栏目持续近3个月，共推送10期，累计阅读人数超过10000人，转发及收藏人数逾千人，有效地帮助投资者认清非法期货，警示投资者远离非法期货场所，保护自身权益。

### 创新“互联网+”投教模式

在“互联网+”理念推动下，中期协通过创新投教模式，探索基地与“公平在身边”宣传方式相结合，开展新媒体投教实践。

互联网+科普方面，2月以来，中期协先后推

出了“撑合法期货保护伞、做合格期货投资人”和“公平在身边”微信有奖答题活动。目前，微信有奖答题活动已举办30期，共有98000人次参与答题，评选出月度最佳活动组织奖30家。

互联网+培训方面，为有效提升投资者自我保护意识和市场投教工作能力，中期协策划组织开展期货投资者保护视频系列课程，面向行业投教岗位人员和投资者，系统学习投保知识。

互联网+会议方面，4月中旬举办了“期货行业新媒体投教实践创新交流会”。来自证监会办公厅、四家期货交易所等逾70位嘉宾参会。

互联网+游戏方面，配合国际期货大会“健走”线下活动，中期协加强官方微博平台建设，设计制作了以“公平在身边”为主题的“奔跑吧，期货人”微游戏，对象以期货投资者、从业人员、高校学生和潜在投资者为主。

此外，2015年，在开展互联网如何与投教实现嫁接的课题研究时，中期协先后拜访了百度、

和讯、交易之家等市场化互联网企业和媒体，探索搭建具有独立域名的投教平台，升级打造网络投教平台，引入了杂志化编辑理念，增加了自主创建的内容和更新频率、推送功能和互动功能。截至目前，2015年网站独立访客数超过150万人，总浏览量超过650万人次，单日最高浏览量超过18.4万人次，为投资者提供更为体系化的知识积累和成长体验。

中期协表示，与快速发展的市场形势相比，当前期货市场中的投资者教育和保护工作仍存在难点或问题。一是需要加强对期货市场的功能定位、期货品种的宣传推广，提升